

##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通讯表决方式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会议由董事长 Ge Li（李革）召集。本次董事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晋升施明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同意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高级财务副总裁施明女士晋升为本公司首席财务官，首个任期至本公司于 2023 年召开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之日止，且经第三届董事会批准可以连任。

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先生将作为本公司联席首席财务官及并购部负责人，专注于领导本公司的战略并购事项及药明生基（“WuXi ATU”，本公司细胞和基因疗法 CTDMO 平台）的财务工作。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施明女士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任职条件，其教育背景、从业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等各方面都能够胜任首席财务官的职责要求。因此，同意晋升施明女士为本公司首席财务官。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晋升施明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并同意公司执行前述方案。前述方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奖金及福利安排是与公司相关岗位未来所承担责任的要求和公司现行机制实践相符合的，具备合理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公司未来发展中，公司应根据宏观环境变化、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及经营动态、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情况等，定期或不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薪酬水平及机制进行及时回顾和适用性调整。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符合公司组织绩效要求的薪酬体系，符合公平、公正、公允及市场化的原则。因此，同意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苏州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公司本次对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客观情况和本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本公司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对“苏州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即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用于“苏州和南通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扩建项目”。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公司本次变更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资金用途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本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客观情况和本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本公司本次变更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事项，并同意将前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 日